

深圳市博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

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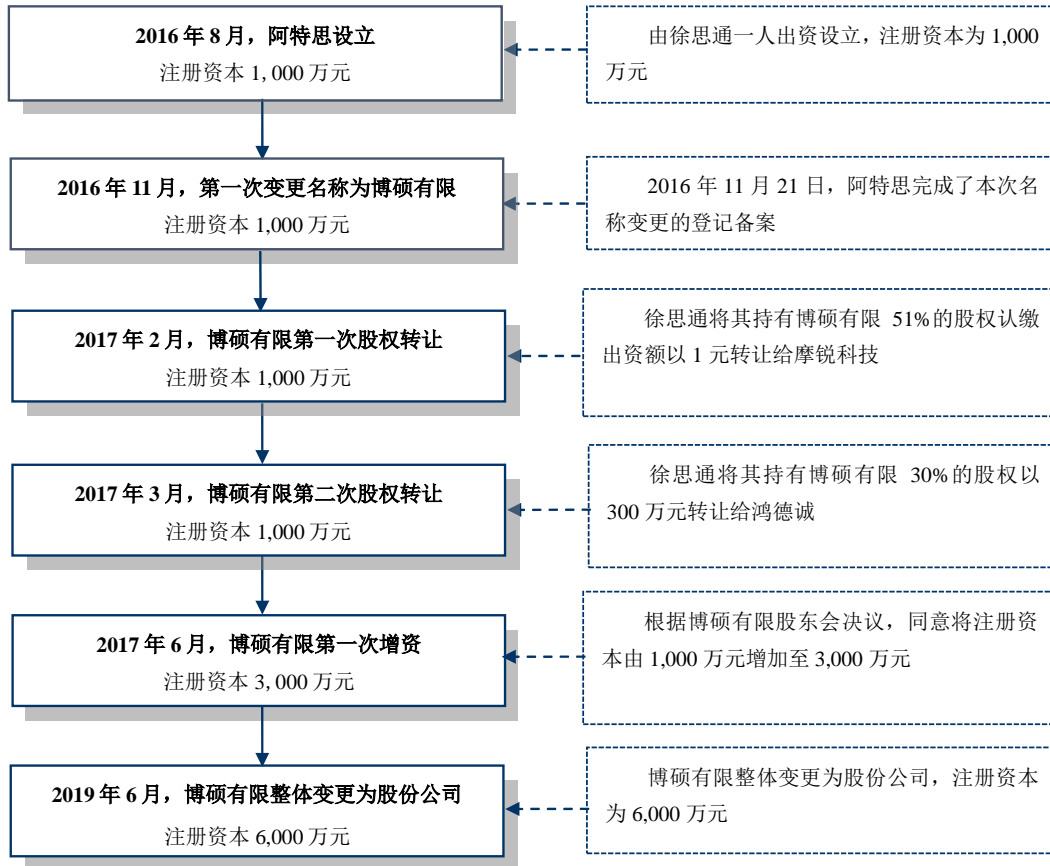
深圳市博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26日由深圳市博硕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公司拟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现就公司成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作如下说明（以下简称“本说明”）。

本说明中简称如下（如无特别说明，与招股说明书中的简称相同）：

简称	指	释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博硕科技	指	深圳市博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阿特思	指	深圳市阿特思精密电子有限责任公司，博硕有限曾用名
博硕有限	指	深圳市博硕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前身
摩锐科技	指	深圳市摩锐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股东
鸿德诚	指	深圳市鸿德诚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一、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概览

股本形成及变化的简要情况如下图所示：



二、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

(一) 有限公司阶段

1、2016年8月，阿特思设立

2016年8月23日，徐思通签署《深圳市阿特思精密电子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约定设立阿特思，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其中徐思通以货币出资1,000万元。

2016年8月26日，阿特思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MA5DK1296K的营业执照。

阿特思成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徐思通	货币资金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	----------	---------

2、2016年11月，第一次变更名称

2016年11月17日，阿特思股东作出决定，将名称由“深圳市阿特思精密电子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深圳市博硕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11月21日，阿特思完成了本次名称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

3、2017年2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7年2月7日，博硕有限股东作出决定，同意徐思通将所持博硕有限51%股权（未实缴部分）以1元价格转让给摩锐科技，博硕有限由一人有限公司变更为有限公司。

2017年2月9日，徐思通与摩锐科技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徐思通将其占博硕有限51%的股权（未实缴部分）以1元转让给摩锐科技。

2017年2月21日，博硕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截至2017年2月23日，博硕有限已收到实收资本1,000.00万元。出资已经天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2017]1705号）《验资报告》及（[2017]6827号）《验资报告》。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摩锐科技	货币资金	510.00	510.00	51.00%
徐思通	货币资金	490.00	490.00	49.00%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4、2017年3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7年3月11日，徐思通与鸿德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徐思通将其所持博硕有限30%的股权以300万元转让给鸿德诚。

同日，博硕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本次股权转让；其他股东放弃对前述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2017年5月3日，博硕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摩锐科技	货币资金	510.00	510.00	51.00%
鸿德诚	货币资金	300.00	300.00	30.00%
徐思通	货币资金	190.00	190.00	19.00%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5、2017年6月，第一次增资

2017年5月20日，博硕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加至3,000万元，新增2,000万元出资额由徐思通以货币资金认缴380万元、由摩锐科技以货币资金认缴1,020万元、由鸿德诚以货币资金认缴600万元。截至2017年10月，博硕有限已收到实收资本3,000.00万元。出资已经天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2017]14835号）《验资报告》及（[2017]18471号）《验资报告》。

2017年6月19日，博硕有限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摩锐科技	货币资金	1,530.00	1,530.00	51.00%
鸿德诚	货币资金	900.00	900.00	30.00%
徐思通	货币资金	570.00	570.00	19.00%
合计		3,000.00	3,000.00	100.00%

（二）股份公司阶段

2019年6月3日，博硕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将博硕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博硕科技全体发起人摩锐科技、鸿德诚、徐思通签署了《深圳市博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同意以2019年3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17,051.30万元为基础，按照1:0.3519的折股比例，折为6,0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净资产中剩余的11,051.30万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年6月2日出具的《审计报告

告》(天健审〔2019〕8-266号),截至2019年3月31日,博硕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为17,051.30万元。

根据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3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开元评字报〔2019〕309号),截至2019年3月31日,博硕有限经评估的净资产为18,314.53万元。

2019年6月18日,全体发起人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份公司筹办情况、设立费用、章程、选举董事、监事以及公司相关管理制度、议事规则等各项议案。

2019年6月19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9〕8-7号),对本次整体变更的出资予以审验。

2019年6月26日,公司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MA5DK1296K的营业执照。

公司整体变更时,各发起人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发起人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额 (万股)	持股比例
摩锐科技	净资产	3,060.00	51.00%
鸿德诚	净资产	1,800.00	30.00%
徐思通	净资产	1,140.00	19.00%
合计		6,000.00	100.00%

(三) 历次验资复核情况

公司历次实收资本变更均履行了验资程序,并就2016年12月至2017年10月间4次实收资本变动履行了实收资本复核,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实收资本复核报告》(天健验[2020]8-1号)。公司历次验资及验资复核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人事项	验资报告名称	验资机构/验资复核机构
1	2016年12月,博硕有限前身阿特思收到实缴资本150万元	《验资报告》 天职业字[2017]1705号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2	2017年2月,博硕有限实收资本从150万元变为1,000万元	《验资报告》 天职业字[2017]6827号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3	2017年6月,博硕有限实收资本	《验资报告》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序号	发行人事项	验资报告名称	验资机构/验资复核机构
	从 1,000 万元变为 2,500 万元	天职业字[2017]14835 号	(特殊普通合伙)
4	2017 年 10 月, 博硕有限实收资本从 2,500 万元变为 3,000 万元	《验资报告》 天职业字[2017]18471 号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5	2019 年 6 月, 发行人股改, 注册资本从 3,000 万元变为 6,000 万元	《验资报告》 天健验[2019]8-7 号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6	2016 年 12 月至 2017 年 10 月间 4 次实收资本变动履行了实收资本复核	《实收资本复核报告》 天健验[2020]8-1 号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股本演变情况说明的确认意见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公司对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属实,《深圳市博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页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博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的签字盖章页)

全体董事签名:

徐思通

徐思通

王琳

王琳

史新文

史新文

杨传奇

杨传奇

施君

施君

汤胜

汤胜

李佳霖

李佳霖

全体监事签名:

王士超

王士超

霍永芳

霍永芳

李平

李平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徐思通

徐思通

王琳

王琳

史新文

史新文

周丹

周丹

深圳市博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7日

